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TXS Silk Road Investmen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0)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刊發。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750,000股每股面值0.5港元之普通股（「股份」），惟有待彼接納方可作實。有關所授出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
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股股份3.902港元
所授出購股權項下之股份數目	:	750,000股股份
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	每股股份3.900港元

購股權之有效期：向承授人所授出購股權之有效期自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而於購股權期間最後一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將告失效。

所授出購股權將以下列方式歸屬：

- 購股權之40%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日後歸屬。
- 購股權之30%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日後歸屬。
- 購股權之30%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後歸屬。

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厲劍峰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呂建中先生（主席）、楊興文先生、厲劍峰先生（行政總裁）及黃國敦先生（副行政總裁）；兩名非執行董事，即王石先生及 Jean-Guy Carrier 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毓和先生、范椒芬女士、徐耀華先生及謝湧海先生。